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 日（星期三）上午 9:30 在公司 105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建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敞口 10,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业务），期限一年，用于采购原材料及其他日常经营周转等。具体金额及期限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